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2026-051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六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二六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听取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及资产处置调整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公司2026年度投资及资产处置调整计划。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斌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并在股东会选举何斌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后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何斌先生的任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何斌先生简历如下:

何斌,男,198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历任中国船舶燃料河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何斌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条件的相关要求,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能力能够胜任非执行董事的职责要求,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截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日,何斌先生未持有公司A股及H股股票及股票衍生品种或其他利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王明峰先生担任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王威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调整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具体如下:

委员会 董事	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执行董事:					
任永强	C				
王明峰	M				C
非执行董事:					
汪树青	M				
王威				M	
周崇沂	M	M			
马媛茹	M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建辉		M	M	C	M
陈岗	M	M	C	M	
程燕	M	C	M		M

C-有关委员会的主席(主任委员);

M-有关委员会的委员。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上半年执行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今日同步披露的《中远海能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上半年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授权公司董事 长和董事会秘书确定股东会的具体事项(包括时间及地点等),向股东发出上述 股东会通知。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2026-053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171号远洋宾馆三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日

至2026年9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请见本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披露的《中远海能二〇二六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可参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远海能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26	中远海能	2026/8/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日 13:30-14:25。

(二)登记地点:中国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171号远洋宾馆三楼。

(三)登记方式:

1. 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上海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24小时交到本公司董事会办 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 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 时交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70号7楼,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邮政编码:200080;

3. 联系电话:021-65968395、65968564;

4. 邮件:ir.energy@coscoshipping.com。

(二)本次会议出席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2026-052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上半年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7日,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连同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召开二〇二六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202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二〇二六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上半年执行情况的议案》。现就行动方案2026年上半年执行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一、主营业务提质增效

2026年上半年,本集团紧密围绕价值创造,提升主营业务经营质效,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下同)45亿元,同比增长约141%。

油轮运输板块依托全球化船舶点位布局优势,动态调整各船型营运航线,适配持续变动的国际石油贸易流通格局,巩固内贸市场竞争优势。LNG运输板块落地LNG新造船、大型气体船租赁等重点项目,依托专业化自主化船舶人才梯队建设,增强自主船管能力。LPG、化学品运输与仓储板块深化客户合作,拓展市场布局,把握长约机会,锁定优质货源。

2026年上半年,本集团多渠道发展运力规模,完成2艘MR型油轮、2艘巴拿马型油轮、4艘LNG船舶新造船签约和2艘LR2型油轮、4艘VLCC、5艘大型气体船租约签署。

二、培育新质生产力

2026年上半年,本集团纵深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依托“远海锦程”“远海环洋”等产品持续发挥协同优势,搭建跨境全链路服务体系,能源化工供应链协同合作取得新成效;紧贴业务需求迭代升级人工智能应用,核心业务经营系统、高质量数据集等项目取得新进展,推动提升智能运营和智能管理水平;研发投入水平保持稳定,持续夯实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基础,部分重点科研项目顺利验收,技术储备与创新成果取得新进展。

三、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董事会立足“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功能定位,积极发挥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和专业性优势,深入调研“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科学高效决策大连投资股权收购、船舶建造及租赁、年度担保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切实将治理效能转化为高质量发展动能。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启用覆盖全业务、全流程、全级次的合规风控智能平台,健全法律风险前置评估机制,构建全域合规风控体系;系统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积极应对霍尔木兹海峡(以下简称“海峡”)通行受阻,第一时间启动中东区域专项应急预案,全力保障船员人身安全、充足物资补给,切实维护弯内船舶及所载货物安全,全部弯内船舶均已安全驶出海峡。

四、压实“关键少数”责任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研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与履职评价标准和程序,明确责任义务与薪酬考核原则,完善绩效薪酬追索机制;常态化实施董事年度薪酬方案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平稳有序开展股票期权行权,实现董事、经理层利益与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深度融合。

五、贯彻“ESG”理念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积极推动ESG治理深度融入发展战略、业务运营和规章制度,深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ESG领域决策咨询作用发挥,成功发行25亿元可持续发展挂钩中期票据,有序实施节能装备技术改造。公司ESG评级绩效稳步提升,MSCI ESG评级首次提升至BBB级,连续三年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中国版)》,斩获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行业最佳进步企业”、中国企业财务管理最佳实践案例“中国企业ESG实践示范单位”等多项荣誉,资本市场绿色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

六、深化市值管理

2026年上半年,公司积极落实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度利润分配约20.79亿元(含税),派息率51.50%,股东回报水平稳中有升;多措并举优化投资者沟通机制与交流渠道,组织投资者交流活动64场,覆盖投资者1,023人次,多位董事与经理层成员主动参与业绩说明会与境内外路演交流;严格执行各上市地信息披露合规要求,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采用“一图读懂业绩”、业绩推介PPT等形式提升公告文本可读性与信息传递有效性,帮助投资者更便捷、更深入理解公司经营情况与投资价值。

七、风险提示

本公告中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本集团2026年上半年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集团正式披露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2026-050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实施本次减持计划之前,朱迈进先生(时任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102,980股A股股份,约占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5,465,220,839股)的0.00188428%;董事会秘书倪艺丹女士持有公司54,490股A股股份,约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的0.0009970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4月16日披露的减持计划,朱迈进先生和倪艺丹女士拟于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8月11日分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5,745股和不超过13,622股,即减持股份占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比例分别不超过0.00047107%和0.000249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迈进先生和倪艺丹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朱迈进先生和倪艺丹女士于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8月1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25,700股和13,600股A股股份,减持股份分别约占公司截止2026年6月30日总股本(5,471,206,653股)的0.00046973%和0.0002485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朱迈进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102,980股
持股比例	0.0018842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02,980股

股东名称	倪艺丹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54,490股
持股比例	0.0009970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54,49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减持主体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朱迈进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16日
减持数量	25,7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12日~2026年8月1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5,7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2.39~22.39元/股
减持总金额	575,423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5股
减持比例	0.0004697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047107%
当前持股数量	77,28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141249%

股东名称	倪艺丹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16日
减持数量	13,6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12日~2026年8月1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36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2.55~22.55元/股
减持总金额	306,68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2股
减持比例	0.0002485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024925%
当前持股数量	40,89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07473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宿青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8,619,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0%。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及质押业务后,宿青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64,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5.40%。
- 本次解除质押业务及质押业务完成后,股东宿青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汉本先生、孙继龙先生、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68,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4.07%,占公司总股本17.31%。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近日,宿青燕女士与刘萍办理完毕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宿青燕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1,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1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0%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8月10日
持股数量	98,619,925股
持股比例	25.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4,5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5.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42%

宿青燕女士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其未来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是否进行质押,并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股东宿青燕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宿青燕	是	11,000,000股	否	否	2026/8/6	以解质押日期为准	泉州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1.15%	2.80%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11,000,000股	/	/	/	/	/	11.15%	2.80%	/

2.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累计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宿青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股票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宿青燕	98,619,925股	25.10%	64,500,000股	64,500,000股	65.40%	16.42%	0	0	0	0
孙汉本	38,220,384股	9.73%	0	0	0	0	0	0	0	0
孙继龙	13,650,191股	3.47%	3,500,000股	3,500,000股	25.64%	0.89%	0	0	0	0
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806,833股	0.9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54,297,333股	39.27%	68,000,000股	68,000,000股	44.07%	17.31%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宿青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汉本先生、孙继龙先生、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68,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4.07%,占公司总股本的17.31%。

公司将根据股东的质押情况,持续关注并做好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300209　　证券简称:行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10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说明

2026年8月11日,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网络社交平台、投资社区等渠道出现“行云科技的算力卡被卡在海关”等不实言论,相关信息未经核实即传播扩散,引发投资者关注,对公司声誉及股价造成重大影响。为避免不实信息误导投资者,维护公司声誉与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现就相关事项予以核查澄清。

二、澄清声明

经公司管理层向物流部、业务运营部等相关部门全面核查确认,“行云科技的算力卡被卡在海关”等传言均不属实,现就相关事项郑重澄清如下:

1.清关与供应链情况:自公司开展算力业务以来,所有算力设备、零部件等相关商品的海外采购、进口清关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及海关监管规定,业务流程合规、手续完备,至今未发生任何算力设备及相关商品被海关扣留、滞留等无法通关的情形。目前公司海外采购的相关产品均按计划正常清关到货,整体供应链稳定有序。

2.订单履约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手算力长期3-5年订单规模约 150.82亿元,合作客户均为资质优良的头部企业,所有订单均按照合同约定正常推进履约,交付、验收及回款节奏符合相关预期,不存在因不实传闻影响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形。

3.合规经营情况:公司始终坚持合规经营底线,建立了完善的跨境业务合规管理体系,所有跨境采购、贸易业务均严格遵循国内外相关监管规定,合法合规开展各项经营活动。

三、其他说明

针对本次不实传闻的编造与恶意传播行为,公司已启动信息溯源核查工作,并启动了向公安机关报警等必要法律措施,将依法追究涉嫌违法主体的法律责任,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受高端算力设备供货节奏、跨境物流通关、机房部署运维等外部因素影响,公司大额算力订单仍存在交付进度调整的可能;算力收入按月度交付验收确认,业绩释放节奏受客户验收流程、设备上线进度影响存在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经营信息均以在上述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切勿轻信未经证实的网络传闻,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传闻的相关进展,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完成工商登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增资相关协议签署、履行及设立子公司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进展情况

2026年8月10日,公司完成设立全资子公司卓翼智造(江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江西”)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卓翼智造(江西)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1MAKKKJ6C9J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四路电子信息产业园二期A地块1#、2#、3#厂房

5、法定代表人:闻峰

6、注册资本:10,200万元

7、成立日期:2026年8月10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储能技术服务,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基于经营成本、区位优势等因素的综合考虑,为提升运营效率、实现降本增效,投资设立子公司卓翼江西。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战略规划所做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全球化消费电子品牌,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存在的风险

新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政策变化、市场竞争、项目运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多重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管控,积极防范经营风险。后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是公司的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

四、备查文件

卓翼智造(江西)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6-059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银行授信情况概述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00,0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内相互调剂,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会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和2026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30,000.00万元。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6日和2026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和远(武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武汉电材”)向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根据实际放款安排为和远武汉电材提供不超过2,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和远(武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臣

2、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移动终端产业园1号楼4层410、411、412号410-49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4年10月9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E0GGUL6M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一季度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资产总额	9,979.19	9,992.37
负债总额	3.79	3.5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3.79	3.59
净资产	9,975.40	9,988.78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3.38	-12.14
净利润	-13.38	-9.71
资产负债率	0.04%	0.04%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期,和远武汉电材与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与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和远武汉电材与浙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委托人: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

受托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借款人:和远(武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贷款额度:人民币2,000.00万元

贷款期限:12个月

2、公司与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公证、评估、鉴定、拍卖、诉讼或仲裁、送达、执行、律师代理、差旅费等全部费用)、因借款人违约而给保证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五、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255,198.7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0.55%。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2、《保证合同》;

3、银行放款回单。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76　　证券简称:首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荣街10号首开广场四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75,635,8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32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计票、监票。公司董事赵龙节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主持本次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钟宁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王世忠	1,369,745,405	99.5718	是
1.02	赵龙节	1,369,030,892	99.5198	是
1.03	李捷	1,368,615,824	99.4896	是
1.04	王宏伟	1,368,621,637	99.4901	是
1.05	张国宏	1,368,865,873	99.5078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